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2023-021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因公司2022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在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另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2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4月28日停牌一天，并于2023年5月4日开市起复牌。

3、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4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嘉凯城”变更为“*ST嘉凯”，股票代码仍为000918，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凯城”）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2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股票简称：由“嘉凯城”变更为“*ST嘉凯”
- 3、股票代码：000918
- 4、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3年5月4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28日（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停牌一天，自2023年5月4日开市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处理。

5、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1、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条“（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3年4月28日停牌一天，自2023年5月4日复牌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2、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2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8.1条“（七）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3年5月4日复牌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处理。

三、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为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2023年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拟从以下方面采取措施：

1、做好增收节支工作。继续盘活存量资产，抓销售促回款；通过优化融资结构、科学管理、优化流程等手段降低成本和开支。

2、全力推进重点项目特别是存量城市更新项目落地，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快推进轻资产管理输出服务布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进一步提升院线和商管的运营管理水平，有效应对经营风险，抓住消费复苏机遇期，提升经济效益。

4、抓住上市公司股权融资等资本运作机遇，改善公司经营基本面。

四、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五）虽符合第9.3.7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六）因不符合第9.3.7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若公司2023年度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问询。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24267786

传真：021-24267733

电子邮箱：ir000918@calxon-group.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桥路536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六、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